

#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实训中心

---

粤松院实训〔2023〕4号

## 关于做好2023年春季学期开学初实验实训室 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中心）：

开学伊始，为确保学校实验实训场所内开展的各项教学、科研等活动平安、顺利进行，切实增强实验实训安全管理意识与能力，实训中心对新学期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工作做如下提醒及安排：

### 一、做好新学期实验实训室安全常态化管理工作

#### 1. 确保实验实训室管理责任落实到人

新学期开始，请各二级学院（中心）落实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责任，实验实训室管理员变动的，请各学院（中心）及时做好人员增补、培训与落实二、三级实验实训室《安全工作责任书》签订等工作，确保每间实验实训室管理责任落实到人，确保实验实训室安全信息牌的信息要与实验实训室实际情况相符。

#### 2. 继续做好实验实训室安全“日检日清”工作

各学院（中心）组织实验实训室管理人员在线填报实验实

训室安全“日检日清”，并负责本单位管理人员填报培训工作。要求：有开放的实验实训室，当日上报；一周无课的实验实训室每周报一次。实训中心每周汇总并公布各学院（中心）实验实训室“日检日清”情况。

3. 继续落实学院（中心）级的实验实训室“月检月报”工作

本学期继续推进月报形式监督各学院（中心）级的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工作落实情况。要求：各学院（中心）分管安全领导牵头每月至少一次进行实验实训室安全自查自纠，并建立实验实训室安全隐患自查自纠台账，每月提交安全工作月报。

## 二、做好本学期开学初实验实训室全面安全检查工作

1. 检查时间：2023年2月18日（星期六）-19日（星期日）。

2. 检查内容：

1) 实验实训场所环境（包括电话线、插排、门窗、墙壁、应急灯、安全标识、卫生等）；

2) 安全信息牌信息是否及时更新、课表上墙情况；

3) 抽查实验实训设备设施安全技术资料归档情况；

4) 实验实训室责任落实情况；

5) 实验实训场所隐患排查。

### 3. 检查安排:

| 检查单位              | 检查时间                 | 检查人员                    | 集中地点  | 检查形式 |
|-------------------|----------------------|-------------------------|-------|------|
| 电气                | 2月18日<br>(星期六) 9:30  | 许韶洲, 杨艳君, 赖文俊, 许琦意, 伍嘉裕 | 固字楼   | 交叉互检 |
| 机械                | 2月18日<br>(星期六) 9:30  | 刘春朝, 杨小波, 唐志锋, 黄艳华, 赵天明 | 宽字楼   |      |
| 外语+经管+信息中心        | 2月18日<br>(星期六) 14:30 | 许韶洲, 杨艳君, 陈锐, 伍嘉裕       | 厚字楼   |      |
|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 2月18日<br>(星期六) 14:30 | 刘春朝, 杨小波, 刘雄清, 赵天明      | 计算机楼  |      |
| 涪江校区<br>(经管+信息中心) | 2月19日<br>(星期日) 14:30 | 杨小波, 林和林, 许琦意, 伍嘉裕      | 涪江教学楼 |      |

### 4. 组织要求:

本次检查邀请相关二级学院(中心)分管领导随同一同实地检查并查阅安全管理相关资料, 请提前组织实验实训室管理人员开门候查。

### 5. 问题反馈及整改:

针对检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或隐患, 实训中心将以书面和OA形式通知各二级学院(中心)进行整改, 请二级学院(中心)

督促相关教师按照整改要求及时整改。为切实做到隐患闭环管理，对于在检查过程中发现以往存在的问题或者隐患仍未立行立改的实验实训室将予以全校通报。

2023年2月17日

（联系人：杨小波，联系电话：15816510901）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